

#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乡政办发〔2023〕44号

##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乡宁县专业镇 2023 年行动计划》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部门：

《乡宁县专业镇 2023 年行动计划》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  
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7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乡宁县专业镇 2023 年行动计划

为认真贯彻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深入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强力推进专业镇发展的工作要求，突出有序整合资源、抱团发展，推动特色轻工专业镇全方位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市委市政府促进专业镇发展的战略意图以及专业镇打造对我县经济发展和产业转型的重要意义，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充分挖掘县域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历史传统优势，围绕特色轻工、特有农业和文化旅游产业，强力推动“乡宁紫砂陶+戎子酒庄+云丘山农旅”特色轻工专业镇建设和发展工作。

## 二、主要目标

### （一）文化生态体系逐步构建

聚焦打造特色轻工专业镇，对古鄂文化、黄河文化、中和文化进行深入挖掘和广泛宣传，以文化赋能产业发展，持续擦亮“优质焦煤一块炭”“大美云丘一座山”“戎子干红一瓶酒”“紫砂文创一把壶”四张靓丽名片，使特色轻工产业的品牌效应更加突出、群众认可度进一步提高。

## **（二）主导产业逐步壮大**

发挥传统资源、产业基础、产品特色和市场需求的优势，提高主导产业和产品的识别度和影响力，稳步提升专业镇能级，全力打造专业镇发展样板，力争全年专业镇主导产业产值达7亿元左右。

## **（三）主导产业链进一步优化**

鼓励引导特色产业由单一加工生产向创意设计、品牌营销等高附加值环节延伸，持续开展优链、强链、补链，推动产业规模化、专业化、集聚化发展。

## **（四）产业集聚集约融合发展进一步深化**

科学规划专业镇发展，提升产业集中度，发挥专业镇市场集聚平台作用，依托产业资源优势引进培育一批龙头企业，推动产业纵向连接、侧向配套、攥指成拳，实现抱团集聚发展。坚持“文化+”“数字+”“科技+”“创意+”发展方向，推动“乡宁紫砂陶+戎子酒庄+云丘山农旅”特色轻工专业镇融合发展，力争全年新增市场主体10户以上。

## **（五）产品市场进一步扩大**

支持成立行业协会，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的服务、协调、自律等职能，举办系列文化节、行业赛事活动，及时准确发布行业信息、产品价格目等信息，为企业扩大市场影响力保驾护航。

## **（六）富民效应进一步凸显**

特色轻工专业镇带动就业能力进一步增强，就业人数进一步增加，成为吸纳就业的重要渠道。到 2023 年底，力争带动就业人数达 10000 人以上。

## **（七）公共服务进一步完善**

积极探索、稳步推进产品定位、研发设计、检验检测、产品展销、知识产权保护等服务平台建设，加快完善配套设施建设，努力降低企业创新成本、提升企业活力。

## **三、重点任务**

### **（一）实施专业镇培育专项行动**

1. 支持专业镇率先发展。充分发挥产业基础、特色和优势，全力支持专业镇率先发展。专业镇发展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要围绕专业镇的发展给予政策倾斜，细化帮扶措施，明确支持方向、支持事项；要常态化开展入企服务，及时为企业排忧解难，确保专业镇主导产业相关企业入企帮扶全覆盖。（**责任部门：**县专业镇发展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2. 开展省级重点专业镇申报工作。对标《山西省促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中明确的 8 方面认定标准，根据省级重点专业镇申报工作要求，聚焦规模提升，积极开展省级重点专业镇评选申报工作，力争入选省级专业镇名录。（**责任部门：**县专业镇发展工作专班办公室，各乡镇人民政府）

**3. 加强政策优化和落实工作。**全面落实山西省支持专业镇发展的系统性支持政策，争取市级专业镇专项资金，设立乡宁特色轻工专业镇发展专项资金，出台《乡宁县支持特色轻工专业镇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提升政策供给能力和水平。（**责任部门：**县专业镇发展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 **（二）实施专业镇市场主体提升行动**

**4. 实施市场主体倍增工程。**聚焦基础优势、地方特色、成长空间等，积极推进“专业镇+市场主体”培育模式，扶持做大龙头企业，提升企业能级，充分发挥其示范引领、创新驱动、品牌拉动、产业链撬动作用，辐射带动上下游产业链协同、配套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推动专业镇市场主体上规模、增实力、提效益，实现专业镇市场主体抱团发展。设立特色专业镇孵化器，培育研发机构、文创、创意、大师工作室等市场主体。力争年底前培育专业镇企业10户。（**责任部门：**县专业镇发展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5. 实施优质企业梯度培育工程。**支持引导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推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扩量提质，加大培育扶持力度，实现“专精特新”“小升规”一体化推进。（**责任部门：**县民营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县工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6. 加强专业镇精准招商。**招商主管部门要围绕紫砂陶、葡萄酒和文化旅游产业加大招商力度，推动本地企业与世界500

强、全国 100 强企业和相关领域龙头企业点对点对接，明确招商引资重点和方向，按照“一镇一策”工作要求，针对性制定招商引资方案和落实举措，引进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竞争力强、有规模优势的龙头骨干企业。（**责任部门：**乡宁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管委会、县工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7. 全力推动项目建设。**坚持把特色产业发展落脚到项目上，建立完善重点项目库，积极推动专业镇项目建设。县专业镇发展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要加强协同对接，在审批服务、项目用地、能耗排放等方面给予支持。持续做好乡宁县紫砂陶小镇商业综合体项目，华廷陶瓷紫砂陶酒坛、醋坛生产线项目，乡宁县云丘山滑雪度假区建设项目，乡宁县云丘山土地庙游客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和山西戎子酒庄有限公司全产业链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提升项目等重点项目建设的动态监测，积极协调解决项目建设推进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责任部门：**乡宁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管委会、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局、县行政审批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乡宁分局、县能源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8. 强化项目统筹调度。**县专业镇发展工作专班办公室要及时梳理汇总专业镇项目情况，建立项目台账，加强重点项目建设的动态监测，推动落实项目建设的部门责任。坚持项目推进工作服务前置，针对项目建设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加大统筹协

调和入企帮扶力度，推动签约项目早落地、落地项目早建设、建设项目早投产、投产项目早达效。（**责任部门：**乡宁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管委会、县工信局，专业镇所在乡镇人民政府）

### **（三）实施专业镇创新能力提升行动**

**9. 加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坚持把创新作为推动专业镇高质量发展的第一动力，鼓励专业镇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联合设立新型研发机构、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等科技创新平台，鼓励专业镇企业开展技术创新、模式创新，支持企业加强技术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增强特色产业核心竞争力。推进特色产业与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引导专业镇企业在研发设计、生产、管理、营销等环节广泛应用5G、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提升。支持专业镇企业积极申报国家级、省级、市级企业技术中心。2023年力争培育1户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责任部门：**乡宁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管委会、县科技服务中心、县工信局、县发改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 **（四）实施专业镇质量品牌塑造行动**

**10. 加强专业镇质量品牌创建。**聚焦提升专业镇地域特色产业品牌，持续提高特色产品质量水平，加强品牌培育，鼓励专业镇企业发展自主品牌，提高品牌价值，围绕特色细分领域，提升紫砂陶和红酒等品牌影响力。县直相关部门要密切关注地

理标志证明商标、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等品牌申报，推动乡宁紫砂陶和戎子酒等区域品牌建设，提高相关企业品牌知名度、打造乡宁轻工产品特色靓丽名片和响亮招牌。（**责任部门：**乡宁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管委会、县市场监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工信局、县文旅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 **（五）实施专业镇市场拓展行动**

11. **支持办展参展培训宣传。**鼓励专业镇围绕主导产业，通过参加博览会、展销会、文化节、产品推介活动等推介特色产品、拓展国际国内市场，精准开展产销对接，扩大品牌影响力。加大专业镇企业和产品的宣传推广力度，积极对接国内有影响力的宣传平台，发挥平台经济的影响力，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责任部门：**乡宁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管委会、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 **（六）实施专业镇要素保障行动**

12. **加快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积极打造兼具现代物流、研发设计、质量检测、电子商务、人才培养等功能的公共服务平台，提升专业镇公共服务水平。鼓励支持专业镇企业参与行业标准、地域标准等各类标准的制定。促进乡村 e 镇和专业镇协同发展，推动县域主导产业做大做强，加快电子商务体系建设，完善平台设施，充分发挥网货展示、电商小微团队孵化、培训及实操演练等功能，引进电商直播行业主体落户，利用直播带货等新



型销售模式，扩大产品销售渠道。（**责任部门：**乡宁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管委会、县工信局、县科技服务中心、县人社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民营经济发展促进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13. 强化资金激励机制。**聚焦主导产业发展、市场主体培育、公共平台建设、服务能力提升，依据省市级资金管理办法，出台县级相关政策，明确支持比例和要求，强化资金监管，用足用活奖励资金。（**责任部门：**乡宁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管委会、县财政局、县工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4. 强化要素倾斜支持。**行政审批、自然资源、能源、生态环境等部门要制定实施审批服务、用地、用能、环保等方面的专项支持措施。将专业镇用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优先支持产业用地，对专业镇新上项目节能审查开辟“绿色通道”，加强专业镇新上项目的能耗要素保障。依托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为专业镇发展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责任部门：**乡宁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管委会、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乡宁分局、县司法局、县能源局、县行政审批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5. 加强专业人才培养。**树牢人才是第一资源的理念，全面落实招才引智政策，不断优化人才成长环境，全力做好高层次人才引育、企业家队伍建设、技能型人才培养等工作。优化人才服务体系，畅通特色轻工人才引进、培育、创业以及科技立

项、成果鉴定、专利认定与保护、工作生活配套服务保障等“绿色通道”。进一步培育企业家精神，有组织、有计划、分层次开展企业家素质能力提升培训活动；发挥行业协会等组织的作用，搭建常态化的交流沟通合作平台，构建行业自律机制，提高协作共赢水平。（**责任部门：**县委组织部、乡宁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管委会、县人社局、县工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民营经济发展促进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 **（七）实施建链补链强链行动**

**16. 推行特色轻工产业链链长制。**制定产业链招商指导目录，结合乡宁紫砂产业发展现状，引进一批紫砂陶设计、包装、营销、物流等服务企业和装备制造、原料分选、包装等配套企业。加大紫砂设计企业引育力度，开展紫砂设计公共平台建设，加强紫砂创意设计版权保护，加快紫砂创意设计孵化器和基地建设，鼓励企业服务外包，推动紫砂设计及创意产业机构集聚发展。加快推动紫砂产品及相关版权权益交易市场建设，打造集产品展示交易、综合配套服务、仓储物流、品牌总部基地等功能于一体的商务和商业高端集聚平台；打造一批集产品设计、展示、旅游、体验、购物等一体的时尚“街、廊、馆、店、场”。建设乡宁紫砂专家服务团，为企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持和指导。推动 3D 打印技术、CAD\CAM 数字化建模系统、云计算等先进技术在产品造型设计、花面设计、产品工艺改进等方面的应用，

提高产品生产的一次成功率和产品质量，缩短设计周期、降低生产成本。实施党建引领助推紫砂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发展工程，高标准建设专业镇内党群服务中心，强化乡宁紫砂陶小镇党建工作，扎实推动专业镇内企业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两个覆盖”。（**责任部门：**乡宁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管委会、县工信局、县科技服务中心、县人社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民营经济发展促进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 **四、保障措施**

##### **（一）狠抓任务落实**

县专业镇发展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要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明确工作思路、工作目标和具体推进措施，建立工作台账，责任具体到人，定期向县专业镇发展工作专班办公室报告工作推进情况和进展成效，确保按照时间节点高标准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责任部门：**县专业镇发展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 **（二）强化问题办理**

建立专业镇问题办理机制和问题清单台账，定期研究解决专业镇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对不能解决的问题，由县专业镇发展工作专班办公室梳理汇总后逐级上报协调解决。专业镇发展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要结合各自职能，深入开展调研，加强对专业镇企业帮扶指导，对专业镇工作专班办公室转办和收

集的相关问题，要建立问题台账，明确解决措施和办理时限，全力加快办理。（**责任部门：**县专业镇发展工作专班办公室、县专业镇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 **（三）加大宣传力度**

宣传部门要深入总结专业镇高质量发展的典型经验和做法，加大对专业镇发展模式、创新平台、专精特新企业等宣传力度，充分依托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等新闻媒介，多角度、多形式加强宣传报道，形成齐心协力推动专业镇发展的良好氛围。

（**责任部门：**县委宣传部、县专业镇发展工作专班办公室、县融媒体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

抄 送：县委办，人大办，政协办，法院，检察院。

---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7月20日印发

---